

证券代码：000513、01513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医药

公告编号：2018-123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2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唐阳刚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唐阳刚先生在公司任职多年，熟悉公司经营管理运作，其教育背景、专业知识、技能、工作经历和经营管理经验均能够胜任其所聘岗位。

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唐阳刚先生的任职资格等事宜进行了认真审查，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9日

附：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简历及基本情况介绍**

唐阳刚先生个人简历

唐阳刚，男，49岁。现任本公司总裁，并于本公司其他附属公司任董事。1992年毕业于四川大学微生物学专业，本科学历。制药高级工程师。2008年加入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总监、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2015年7月至今，任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料药事业部总经理、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清远市工商联副主席、清远市政协委员、中山大学药学院专业硕士校外兼职导师、清远市高新技术企业协会副会长。2018年7月至12月，任公司常务副总裁。

唐阳刚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目前，唐阳刚先生持有本公司A股的股份数量为2,310股。唐阳刚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不是失信被执行人。